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下午15:00以线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5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杨文瑜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2年2月28日，公司完成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02号）审验确认，截至2022年2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43名激励对象认购资金人民币14,872,464.00元，所有认购资金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74,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3,797,864.00元。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90,100,000.00元增加至91,174,600.00元，总

股本由90,100,000股增加至91,174,600股。《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也将作相应修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实际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同时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德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王德君先生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王德君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王德君先生任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王德君先生简历请见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李德刚任期即将满六年，经与会董事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卢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卢雷先生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卢雷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卢雷先生任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

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卢雷先生简历请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德刚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李德刚的离任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卢雷先生为独立董事后生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8、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扩展公司业务，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19,015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被担保主体目前生产经营稳定，具备偿债能力，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反担保，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在 202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德君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12 月至 2003 年 2 月，先后任长春泰欧亚涂料有限公司计划经理、销售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杜邦高性能涂料（长春）有限公司汽车漆供应链总监；2013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先后任上海立邦涂料工业漆有限公司厂长、区域生产总经理、战略企划总监；2020 年 1 月入职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王德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 7.05 万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0.08%。王德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德君先生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王德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卢雷先生：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利源好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经理兼任财务副总兼董秘；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山东富特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副总经理兼任财务副总兼董秘；2019 年 5 月至今任青岛融茂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高级副总裁兼任财务总监兼董秘。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卢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卢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雷先生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

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卢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